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北區

承辦人：林立雅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38

傳真：02-27251989

電子信箱：dc538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資字第114304133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及課程表1份 (36074587_11430413362_1_ATTACH1.pdf、
36074587_11430413362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為本局辦理臺北酷課雲113學年度第2學期「國中小數位學習增能培力班」一案，請貴局（處）轉知所屬學校並鼓勵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酷課雲113學年度第2學期「國中小數位學習增能培力班」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持續推廣臺北酷課雲平臺使用及培育學生自主學習能力，落實數位教育資源共享理念，本局於113學年度第2學期辦理旨揭線上直播課程計畫，免費提供國中小學生課後安排線上學習。
- 三、本計畫課程資訊如下：
 - (一)課程對象：全國公私立國民中小學學生。
 - (二)課程時間：自114年3月17日（星期一）起至114年6月7日（星期六）止。
 - (三)課程主題：共開設20門課程。



1、國小：英語、自然科學、國語寫作等，共11門課。

2、國小高年級、國中：程式設計、資訊科技等，共4門課。

3、國中：會考複習，共5門課。

(四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4年3月10日（星期一）止。

(五)錄取公告：113年3月12日（星期三）公告於臺北酷課雲網頁最新公告區（<https://cooc.tp.edu.tw/news>）。

四、檢送本案實施計畫及課程表各1份，如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

臺北酷課雲官方LINE帳號（ID：@cooc）或 Email：

tpelc@cooc.tp.edu.tw 詢問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

